

書面質詢

施家倫議員

就澳門長者退休生活提出書面質詢

本澳人口老齡化情況持續，長者人口數量逐年上升，根據統計暨普查局數據顯示，去年年底老年人口佔總人口12.9%，本地人口的老年人口撫養比率為22.9%，即約5名成年人撫養1名老年人。

政府近年來都會將養老金、敬老金、現金分享等多項長者可收取的福利措施結合，並計算出平均“月收入”，以今年為例，就得出長者平均月收入超過6,300元。但事實上，有關措施並非全部為長者所有，而長者養老金每月最高維持在3,740元，亦遠未能跟上最低維生指數的4,350元。政府早前曾表示明年將會有恆常調整機制與維生指數掛鈎，確保養老金加敬老金不低於最低維生指數的施政方針得以落實。

另一方面，澳門人口老年化逐年上升，長者養老產業亦是社會重點關心，受限於澳門土地影響，養老資源較為缺乏，因此，近年來珠澳兩地積極開展合作，共同探索創新服務模式。這當中，社會有意見指出，康養產業使澳門有較大的優勢，因澳門有較完善的養老保障服務體系，地理環境較優等，再加上中醫藥大健康在本澳積極發展，可與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發展進行相結合，發展專業化的康養機構集群，提供多元養老服務。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根據資料顯示，現時不少長者均會提前領取養老金，數量更超過9萬人，當中不少均由於提前領取養老金，每月生活金額遠遠未能跟上最低維生指數，難以做到政府提倡的老有所養，為此，政府早前提出的明年會有恆常調整機制，請問有關調整機制是否會以累積通脹率達到3%或以上作調整？同時又會如何落實養老金每月不低於最低維生指數，以保證長者退休生活？

2、社會有意見指出澳門未來可通過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進一步發展專業化的康養機構集群，為長者提供多元養老服務，政府在這方面，未來會如何結合大健康產業進行發展？會否在《2016至2025年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執行過程中，適時增加相關規劃？